

证券代码：300203

证券简称：聚光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5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到期失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50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3,000万股新股。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2017年8月11日）起6个月内有效。

在取得上述批复后，公司一直积极推进发行事宜，但由于资本市场环境的变化，公司未能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因此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到期自动失效。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正常，环境监测系统及运维服务业务发展良好，其他主营业务发展正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批文到期失效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营运资金造成实质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聚光科技(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十二日